

行行政经费管理办法》、会同财政部共同着手制定《中央水利建设基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另外,《水利工程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告编制规程》的修订取得阶段性成果。

五、做好培训工作

(一)在《中国水利报》设立专栏,宣传《会计法》等财经法规,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和广大财务人员知法、学法、懂法、用法的自觉性,促进财务管理规范化。

(二)为加强经济财务领导干部的财经法律法规学习,提高政策理论水平和依法办事能力,结合2000年7月1日新《会计法》的实施,组织了由部直属单位及部机关司局主要负责人参加的《会计法》及财经法规知识培训班,收到了良好效果。

(三)结合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和实行政府采购制度要求,由主管部领导主持组织了对部机关司局负责人及部直属单位主管财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进行座谈讨论。同时对财会人员加大《会计法》、《公司法》、《合同法》、《预算法》等财经法规以及有关部门审计规章制度的培训力度,为进一步搞好财务工作和财务改革打好基础。

(四)组织参加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和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举办的会计知识竞赛,获得优胜奖。

六、水利价格收费管理工作

(一)根据国务院关于利用价格杠杆促进节约用水的要求,在认真组织召开座谈会和实地调研的基础上,配合国家计委价格司制定了《关于改革水价促进节约用水的指导意见》。

(二)加强水利收费管理,开展了水利系统中央批准收费项目的清理工作。水利工程水费转为经营性收费管理,对水利发展,促进节约用水的水价机制是一个很大的支持和促进。水利部积极加以宣传,并专门召开了全国水利工程水费经营性收入和管理研讨会,引导地方尽快把水费转为经营性收入进行管理。

(三)认真做好有关方面的协调工作,核定、调整部直属工程的供水价格。调整了黄河下游引黄渠首工程、岳城水库的供水价格;核定了丹江口水库的供水价格;明确了漳卫南运河管理局所属拦河闸供水和察尔森水库分步到位水价。

(四)组织中澳灌溉水价研讨会,加大中澳双方合作和交流。

七、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按照财政部的统一部署,一是制定下发了《水利部中央预算单位清产核资实施办法》,顺利完成水利部中央预算单位清产核资工作。二是完成企业重新占有产权登记和换发新的产权登记表证工作。三是在清产核资的基础上,着手研究制订资产优化配置方案,力争从资产监督入手,建立政事企关系明晰的资产管理和运营体系。

八、加强水利经济行业管理工作

针对目前水利经济发展的现状、面临的形势及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了“十五”及2010年水利经济发展的总体思

路和目标,以及为完成该目标应采取的战略措施。完成了《水利系统水利经济发展“十五”计划及2010年规划》的编写工作。

(水利部经济调节司供稿 周明勤执笔)

农业财务会计工作

2000年,农业财务会计工作紧紧围绕农业部党组提出的以优化经济结构、增加农民收入和保持农村稳定为目标,以稳定农村政策、深化农村改革、调整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大力推进农业技术创新、加强农业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高农业和农村经济整体运行质量和效益为工作重点,按照“协调政策、争取资金、加强监管、搞好服务”的工作方针,主要完成了落实部门预算、加强资金监管、维护资产权益、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等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一、加强预算管理

2000年是国家财政预算实行部门预算的第一年,农业部作为试点单位之一,及时组织编报了部门预算,受到财政部的表彰,在150个中央预算单位工作评比中获得一等奖。农业部按照财政部的有关要求,组织提出了农业部对政府收支分类和国库单一账户制度改革方案的修改意见;配合财政部完成了农业行政、事业和离退休人员经费标准测定工作。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农业部关于实行部门预算,完善财务管理的意见(暂行)》,确定了2001年农业部预算项目体系、立项原则和编制规范,在此基础上认真组织、顺利完成了2001年农业部部门预算的编报工作。这几项工作,在建立符合公共财政要求的农业预算管理机制方面,是一种积极的探索;在进一步理顺部门预算关系、规范管理方法和程序以及维护预算工作的严肃性上,取得了积极成效。

二、积极落实国家财政农业投入

2000年,各类预算资金净增加14亿元,其中,“八款”事业费增加1.3亿元;2000年农业专项资金规模达到16.32亿元,为实施农业宏观调控提供了有力保证。2000年,农业部各类财政拨款支出执行数达到61.28亿元,比1999年实际执行数55.1亿元,增长11.2%,其中,农林水利气象等部门事业费21.36亿元,比1999年实际执行数18.47亿元增长15.6%,加强和巩固了农业的基础地位;基本建设支出20.97亿元,与上年持平,其中,草原建设和种养业良种工程建设分别占总投资的29.4%和17.3%,充分体现了农业部西部开发战略、生态建设和对农业结构的调整。

三、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

组织了全国农业专项资金使用及财务管理情况大检查,完成了《“九五”期间农业专项资金使用和财务管理情况检查报告》。在此基础上,为总结农业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的经验和问题,在财政部的组织下,开展了《农业发展新阶段的

农业专项资金投入问题》课题研究,通过研究论证,初步明确了“十五”期间农业专项资金投入的指导思想、工作目标、投资重点以及2001年农业专项资金预算建议的项目体系。为提高“十五”期间农业专项资金的管理水平,在广泛征求主管部门和审计、监察部门以及地方农业主管部门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农业部专项资金管理暂行规定》,为进一步统一认识、明确职责、加强协调、强化监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加强对收支两条线的管理

一是对收支两条线的管理开展自查与重点检查。为贯彻监察部、财政部、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审计署下发的《关于2000年落实“收支两条线”规定工作的实施意见》,农业部要求各单位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统一部署和要求,进一步加强对落实收支两条线规定工作的领导,对本单位落实收支两条线政策进行自查自纠。在自查自纠的基础上,组织专门小组对部分单位进行了重点抽查,狠抓收支两条线规定的落实,并且建立了预算内、外资金统筹安排使用的管理机制,规范了相关业务。二是开展了票据和收费项目的检查。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配合财政部票据监管中心对农业部使用中央单位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票据的单位进行了年检,并对年检工作进行了重点抽查,加强了票据管理,规范了票据使用,推动了行政事业性收费收支两条线管理各项规定的落实。三是全面宣传贯彻新的文件规定。各单位领导高度重视,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颁布的《违反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收支两条线管理规定行政处分暂行规定》精神,组织有关人员认真学习,把贯彻落实《规定》提高到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高度来抓。同时,坚持标本兼治的原则,进一步建立健全了收支预决算审批制度,完善了日常监督检查机制,形成了有效的管理体制,使此项工作纳入了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的轨道。

五、加强财务监督

为规范会计工作,加强财务监督,提高监管水平,农业部主要采取了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加大审计监督的力度等措施。制定实施了《农业部会计工作控制制度》和《农业部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规范了会计工作和政府采购工作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重申了加强部属各单位纳入预算管理的各项资金管理的有关制度规定。组织了对直属单位的财务和资金检查,纠正了个别单位财经纪律淡薄、财务工作涣散、财务数据失真的现象。另外,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了对农业部乡镇企业发展中心等11个部属单位的一把手离任审计,对农业部东海区渔政渔港监督管理局等5个部属单位的常规审计。通过上述措施,及时发现并纠正了一些单位违反预算管理和事业财务管理规定的违规行为,并严厉处罚了相关责任人。

六、加强资产监管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国有资产在处置、转让、重组等经济事项中引发的产权纠纷比较突出,为规范农业部国有资产管理,提高国有资产监管水平,在广泛征

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农业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重点建立了单位负责人资产管理责任制度。同时,按照财政部的部署,成立了农业部清产核资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组织开展了大规模的清产核资工作,完成了对全国农业展览馆等12家直属单位的国有资产核查工作,并按时审核、上报了资产清查报表和资金核实报表,摸清了家底。另外,为促进住房分配货币化,落实公有住房改革的有关政策,制定了《农业部所属在京单位进一步深化住房制度改革指导意见》,在财政部等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落实住房改革配套资金1.2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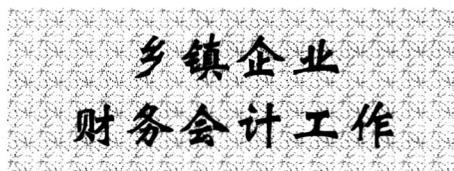
七、加强清欠工作

有偿使用资金清理整顿工作在1999年取得较好成绩的基础上,2000年,农业部继续加强清欠工作的力度,完成了预期目标。通过开展清理整顿有偿使用资金的工作,不仅理清了主管部门和借款单位的财产债务关系,重新明确了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也促使借款单位提高了对国有资金有偿使用的认识。用好国家制定的相关配套政策是提高清欠效果的重要手段,通过积极协调各有关部门,在各方的共同努力下,2000年,促成了原农业部管理的8家企业与银行重新签订借款和担保合同,并在此基础上,完成了企业与资产管理公司的债权债务转移工作,转移债务规模达到5282.2万元。

八、加强财会队伍建设

财务工作是对外服务的窗口,队伍建设的好坏直接影响服务工作的质量。为强化各级财务部门的服务意识,提高农业财会队伍素质,农业部一方面根据党中央的统一部署,深入开展“三讲”教育“回头看”、认真学习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和廉政警示教育等活动;另一方面,积极开展新《会计法》的宣传贯彻工作,继续抓好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举办了5期以《会计法》为主要内容的培训班,培训部属事业单位会计人员440人。为鼓励财会人员忠于职守、坚持原则、爱岗敬业、勇于奉献,以农业部的名义,组织开展了部直属单位百名优秀财会人员的评比活动。在有关部门的支持下,组建了农业部财会服务中心,并根据工作需要,将一些事务性的财会工作职能划转该中心办理,对缓解农业部本级财会主管部门的工作压力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农业部财务司供稿 张士安 谭弘思执笔)



2000年全国乡镇企业财务会计工作以发展为主题,以改革为动力,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不断完善和加强财务管理和会计工作,强化会计监督职能,推动了全国乡镇企业持续稳定发展。

一、进行乡镇企业财务会计决算会审汇编工作

3月下旬在苏州市进行了全国乡镇企业财务会计决算会